

附件 1

2021 年度深圳市罗湖区百草园幼儿园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罗湖区百草园幼儿园

填报人：苏娜越

联系电话：0755-25896786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我园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基础教育等法律、法规、政策和规划，按照保育和教育相结合的原则，遵循幼儿身心发展特点和规律，实施德、智、体、美等方面全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幼儿身心和谐发展，幼儿园同时面向幼儿家长提供科学育儿指导。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

我园 2021 年继续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预算、申购、采买，验收、盘点、资产处置、签定合同等工作，依法依规稳步推进。保证账账、账卡、账实相符。严格落实市教育局薪酬标准，按时发放全体教工工资及福利。我园及时完成保教费非税缴纳，每月公示幼儿伙食收支。今年采购了户外大型玩具-百草园号列车，购买了大量绿植提高了室内外绿植覆盖率；完成了幼儿园大门门及围墙的升级改造，厨房提 A 改造，更新部分厨房设备，餐厅改造等，全面保障教职工舒心高效工作，幼儿快乐游戏生活。

2. 重点工作任务

我园坚持以罗湖区教育局精神为指针，以《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3-6 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幼儿园工作规程》为指导，努力创新幼儿园管理，实施科学保教，提高保教质量和办园质量而努力工作。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合理性

幼儿园预算编制、分配符合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幼儿园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3. 绩效目标完整性

幼儿园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幼儿园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包含能够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绩效指标的目标测算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主要包括各部门在资金、项目、资产、人员和制度等方面管理的情况。资金管理，包括资金支出、财政资金结余结转、政府采购、财务合规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等。项目管理，包括项目申报、批复、招投标、调整、监督整改、验收完成等方面的规范性情况。资产管理，包括资产配置、使用、安全等方面的情况。人员管理，主要是指财政供养人员的管理。制度管理，主要是指制订和执行财政资金管理、内部财务管理、预算绩效管理等方面的制度。

1. 资金管理方面

(1)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21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6.2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8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8.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8.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0.90%。

(2) 财务合规性。一是资金支出的规范，我园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均符合财务相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二是资金调整、调剂规范；三是会计核算的规范，我园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及其他核算均符合规定，按标准支出，无虚列支出、无截留、挤占、挪用资金情况。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方面。

幼儿园在 2021 年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 2021 年的相关预决算信息，预决算管理情况公开透明。

2. 项目管理方面

(1) 立项管理。我园所有项目设立、调整均按规定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并经我园集体决策审议通过后设立。项目招投标和合同签订均依据我园采购管理办法及合同管理办法等规定执行。

(2) 过程监督管理。我园严格按照上级主管部门的资金管理制度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对本单位的项目资金使用及项目执行进度进行有效的监控。

(3) 结项管理。我园制订了详实的履约评价体系，及

时对货物类采购、服务类项目以及政府投资等项目进行结项验收,并将结项验收结果运用到后续项目管理或供应商合作。

3. 资产管理方面

我园固定资产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管用结合”和“谁使用谁保管”的原则,建立健全资产管理机制,对资产的购置、使用、报废、处置进行了完善的管理和监控,每年及时清查闲置资产进行报废及处置,确保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资产配置规范。2021 年度,我园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165.12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00%。

4. 人员管理方面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情况

幼儿园 2021 年度无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但有市属园派驻在编人员 4 人,分别为园长 1 名,副园长 2 名及厨师 1 名。

(2) 编外人员控制情况

幼儿园 2021 年度只有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 75 人,没有在编人员。

5. 制度管理方面

我园内部管理制度健全,主要包含财务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等,做到独立核算,账目明确,经费按规定范围合理开支,坚持专款专用,以保证我园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加强财务管理,规范全园财务行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1 年幼儿园主要履职工作目标，提教师业务能力；改善班级环境；添加幼儿户外教玩具；厨房改造提 A 级。

（二）主要履职情况

为了提高教师的业务能力,我们通过多种形式,多种渠道对教师进行业务培训,投入资金 9.63 万元(含差旅费)。改善幼儿园环境及安全,进行了幼儿园大门和围墙升级改造对于厨房改造提 A 项目,单位以委托第三方招标的方式,已投入资金 89.42 万。对于提升教学多样,丰富幼儿活动改善教学环境,添加幼儿大型户外教玩具-百草号列车,投入资金 28.90 万元,给部分班级购定制了区域柜、儿童床及儿童鞋柜,投入资金 17.59 万元;安装了护眼灯和更新了紫外线灯,投入资金 12.57 万元;添置了一批教玩具,投入资金 6.16 万元;对厨房进行改造工程,同时更换了一批新的厨房设备,投入资金 32.99 万;把瓶装煤气改为管道煤气,投入资金 10.39 万元。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为 98.92%,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较好。

2. 效率性

（1）预算执行率

2021 年度，我单位全年预算总额 1,920.75 万元，执行数 1,899.91 万元(含晚托班支出)，总执行率为 98.92%(含晚托班支出)。其中一是预算执行率。2021 年，我园各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为 348.77 万元、761.98 万元、1,266.05 万元、1,899.91(含晚托班支出) 万元，各季度的时序进度应为 25%、50%、75%、100%，因季度预算执行率为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与时序进度的比率，故我园各季度预算执行率为 18.16%、39.97%、65.46%、98.92%(含晚托班支出)，全年平均执行率= Σ （每个季度的执行率） $\div 4=55.63\%$ (含晚托班支出)。

（2）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幼儿园对上级下达的工作高度重视，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

2021 年顺利通过了民转公督导评估。

（3）项目完成及时情况

幼儿园 2021 年部门预算项目基本按计划完成，但其中人事事务项目因缩班相应减少教职工数量导致部分经费被收回；设备购置及修缮因工程尚未竣工结算，导致部分款项不能按进度支付，未能按计划时间完成支付。

3. 效果性

（1）经济效益方面

我园为 2020 年的民转公幼儿园，根据我园履职目标及性质，我园预算使用主要产生一定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方面不适用。

（2）社会效益方面

保育教育及科研：提高教师教学水平和办学质量；人事事务：保障教职工薪资发放；保教人员学历奖励：提高教师福利待遇；后勤管理：保障后勤生活正常运作；困难儿童补助：减轻经济困难家庭经济负担；预算准备金：为突发事件提供支持；设备购置及修缮：改善园所环境，提高安全系数，提高办学水平；事业运行：教学活动和后勤保障正常运作；保教人员长期从教津贴：提高教师福利待遇；（教育统筹）儿童健康成长补贴：减轻家长经济压力。

（3）生态效益方面

我园为 2020 年的民转公幼儿园，根据我园履职目标及性质，我园预算使用主要产生一定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方面不适用。

（4）可持续影响方面

通过校舍场馆维修（改造）工程、安全隐患整改项目实施，改善幼儿园整体环境，保障校舍安全，保障了教职工和幼儿的人身安全；通过办公设备、教育教学设备的购置，有效改善教师办公环境和教学质量，保障幼儿园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通过物业管理费项目实施，确保物业派遣人员服务质量达标，有效保护园区生态环境，从而进一步确保幼儿园各项教学活动正常开展，为提升办学水平提供强有力的后勤保障。

4. 公平性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幼儿园 2021 年没有接到群众信访意见,对家长提出的建议和需求及时回复,按时落实。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2021 年度,教职工、家长,对我园满意度达 95%以上。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进一步了解了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明确了岗位责任和领导责任,将责任落实到岗位、落实到人,为绩效管理工作的有效开展提供组织保证;并认真查找绩效管理上存在的漏洞、盲区、风险点,及时纠正管理中的偏差,促进了我园绩效管理工作地进一步加强,确保预算工作有规可循,有理可据。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的问题。

（1）绩效目标尚未量化,绩效指标有待完善。2021 年度我园编制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但这绩效目标表中的绩效指标多设立为定性指标,缺乏明确的指标值。绩效指标的明确性、可衡量性、相关性有待进一步提升。

（2）预算绩效管理处于起步阶段,预算绩效意识尚待加强。我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正处于探索阶段。大多数业务人员对于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尚未加以重视,受传统财政使用观念的影响,当前大多数工作人数认为财政资金只要合理合法、透明而不贪污浪费即可,忽略财政资金的使

用效果。在一定程度上导致了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忽视，尚未进入实质性的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轨道。

2. 改进措施。

（1）完善绩效指标，提高绩效目标质量。

绩效指标是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我园在编制绩效目标时应设置更加量化、细化的绩效指标，增加项目产出、服务质量方面的内容，使绩效目标更能体现项目的核心绩效。在未来的绩效目标编报工作中，我园只有紧扣项目特点，按照工作计划、测算依据、实施方案等资料设置绩效指标与目标值，绩效目标的质量才能提高。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完善绩效评价工作制度。逐步建立和完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相关制度，包括绩效目标审查制度、项目绩效考核制度、绩效奖惩制度等；

2. 规范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我园将实现专款专用，从而提高预算资金的执行效率，以便达到绩效项目所相对应的社会效益；

3. 夯实基础，建立健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财政部门 and 预算单位要准确把握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规定、深入研究符合区情推进措施、积极探索适用于不同单位、不同项目的绩效指标，逐步建立涵盖各类各项支出、符合目标内容、突出绩效特色、细化量化、便于考核的统一规范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及覆盖全部预算支出结果绩效评价的规范标准，尽快形成“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

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4. 我园对预算资金申报程序进行严格监控。使预算资金申报程序符合相关的合规性，并对预算资金的使用和会计核算情况及时做好记录，其能够有效地衡量绩效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提升预算申报资金的准确性。

2021 年度深圳市罗湖区百草园幼儿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部门决策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4.00
		预算编制规范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4.00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00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7.00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6.00

部门管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 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 0 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 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00
		财务合规性	3.00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 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 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 10% 以内的，得 1 分；超出 10% 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直至 1 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 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 1 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 0 分。	2.00
		预决算信息公开	3.00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 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 分）。	3.00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2.00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 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 分）。	2.00

				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项目监管	2.00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00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00
		资产管理安全性	2.00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00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00
		编外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0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	2.50

				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部门绩效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6.00
	效率性	预算执行率	6.00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4.50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00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00
		项目完成及时性	6.00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00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	25.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	25.00

				接或间接影响。	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00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 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未发生超期（1分）。	3.0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00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 6 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 4 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 2 分； 4. 满意度<80%的，得 1 分。	6.00
合计						93.00